慈善北京

北京市慈善协会
第五届会员大会

专　刊

首都公益慈善联合会编印

2019年12月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京内资准字1519—L0149号

北京市慈善协会召开第五届会员大会

卷首语

承继·启新·奋进

2019年12月20日，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胜利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北京市慈善协会新一届领导班子，温庆云当选为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长。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财务报告》《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和新修订的《北京市慈善协会章程》。

本届大会，主旨有三。

承继：过去的五年，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履行新时代赋予的新要求、新使命、新责任，在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与时俱进，勇于开拓创新，紧紧围绕“助力脱贫攻坚”核心任务，大力开展系列慈善救助活动，形成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力。2014年到2018年，北京市慈善协会和北京市慈善基金会共募集善款5.5亿余元，救助困难群众达64万多人次。“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已成为北京市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的常态化、品牌化的慈善活动。五年间，全市共有党员412.86万人次、群众76.3万人次参与，累计接收捐款31027.89万元……长期以来，北京市慈善协会和中华慈善总会在扶贫济困、助医养老、救灾捐赠、支教助学等诸多领域合作开展了大量的工作。过去五年，市慈善协会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开展微笑列车、药品援助等项目，涉及资金价值近50亿元，惠及近18万人次。煌煌业绩，五载功成，不一而足。

启新：新任会长温庆云就新时代市慈善协会的功能定位和五年届期的总体目标谈了思路。他表示，要依照“慈善北京”建设战略目标调整协会的定位；要按照新时代慈善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要求，明确今后五年工作总体目标；要按照北京慈善工作应在全国干得最好的标准，提出新一届理事会工作总的要求。

奋进：北京市委社会工委委员、市民政局副局长赵学刚要求，市慈善协会要提高政治站位，以首善标准谋划慈善事业；锐意改革创新，以全新姿态推进慈善事业；认真履职尽责，切实发挥好行业引领作用；加强党的建设，确保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市慈善协会要以这次换届为契机，更新思路、转变作风，实现转型发展，为推动北京慈善事业向着更高、更远、更强的目标迈进，贡献更大力量！

谨此，热烈祝贺大会顺利召开。预祝新的征程通途大道、振翎高翔！

目录

北京市慈善协会
Beijing Charity Assocation

刊名题字：苏　适

本期特稿

北京市慈善协会召开第五届会员大会　4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　5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　朱尔澄
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副司长义芳
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上的讲话　11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引领北京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　12
北京市委社会工委委员、北京市民政局副局长　赵学刚
凝心聚力　转型发展
为实现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14
北京市慈善协会会长　温庆云
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上的致词　16
天津市慈善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兰国梁
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上的致词　17
河北省慈善总会会长　曹双平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名单　18
北京市慈善协会章程　21
新时代　新慈善
为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砥砺前行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
五年(2014-2019)工作巡礼　26
北京市慈善协会简介　27
“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　28
品牌救助项目　30
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系列项目　31
爱心为生命续航——慈善助医项目　32
爱心情暖夕阳——慈善助老项目　34
爱心撑起明天——慈善助困项目　36
爱心共筑新家园——慈善救灾援建项目　38
专项基金帮扶项目　40
积极完成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项目　42
主要慈善活动　44
协会自身建设　53
向您致敬！　60
爱心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名录　61
爱心个人名单　63
荣誉墙　64

《慈善北京》编辑委员会

顾　问:郑功成
主　任:戴均良
副主任:李万钧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宇晓	王　凯	王昀东	王　鸣	贝晓超
刘云峰	刘正琛	刘　芳	朱尔澄	吴金良
张凤朝	张东晨	张雪梅	李文臣	李玉林
李雪梅	来　超	杨小朋	杨　萍	杨德成
陈　凯	陈淑惠	周家望	尚　方	林　风
罗文阁	岳金柱	郑京湘	郑　武	赵学刚
娄晓琪	唐　鉴	聂志达	高　青	崔晓光
彭建梅	程立岩	程　刚	舒　迪	塘　萍
雷占泉	翟　雁	樊　英		

主　编:聂志达
副主编:朱尔澄　岳金柱　程立岩
执行主编:吴金良
执行副主编:马　莎
策　划:塘　萍　吕燕林　于清源　张惠英
统　筹:贾跃寿　肖艳玲
编　辑:张　杨　吴　楠
美　编:克　平
摄　影:孟昭禄
运　营:孙小卯　曾玉祥
编　务:罗　洁　莫金龙
网　络:刘晨光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路3号　邮 编:100078
准印号:京内资准字1519—L0149号
E-mail:2710202632@qq.com
电　话:010-62352313
印　刷:北京连清浦伟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印刷日期:2019年12月

北京市慈善协会召开第五届会员大会

2019年12月20日，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在北京广播大厦隆重召开。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副司长义芳，北京市委社会工委委员、市民政局副局长赵学刚，中华慈善总会副秘书长高守华到会并讲话，北京市委宣传部、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红十字会、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领导出席了会议。河北省慈善总会会长曹双平、天津市慈善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兰国梁到会祝贺。

会议选举产生了北京市慈善协会新一届理事会成员、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常务理事及监事、监事长、副监事长。原北京市社会团体管理办公室主任温庆云同志当选为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长。

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财务报告》、《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和新修订的《北京市慈善协会章程》。

在过去的五年，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认真贯彻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履行新时代赋予的新要求、新使命、新责任，在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与时俱进，勇于开拓创新，紧紧围绕“助力脱贫攻坚”核心任务，大力开展助医、助困、助学、助老和应急救助等系列慈善活动，形成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力，募捐总额突破5亿元，使60余万困难群众受益，对首都慈善事业的发展起到了较好的推动和推进作用。

此次换届是市慈善协会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市委、市政府《北京市促进慈善事业若干规定》精神的动员会，同时也开启了市慈善协会体制转型、职能调整、机构重塑的新征程。

新任会长温庆云就新时代市慈善协会的功能定位和五年届期的总体目标、总的要求谈了思路：一是要依照“慈善北京”建设战略目标调整协会的定位。二是要按照新时代慈善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要求，明确今后五年工作总体目标。三是要按照北京慈善工作应在全国干的最好的标准，提出新一届理事会工作总的要求。

市委社会工委委员、市民政局副局长赵学刚在讲话中要求，市慈善协会要提高政治站位，以首善标准谋划慈善事业；锐意改革创新，以全新姿态推进慈善事业；认真履职尽责，切实发挥好行业引领作用；加强党的建设，确保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市慈善协会要以这次换届为契机，更新思路、转变作风，实现转型发展，为推动北京慈善事业向着更高、更远、更强的目标迈进贡献更大力量！

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副司长义芳对北京市慈善协会过去五年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的肯定，解读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有关精神，提出了下一步工作的意见。

北京市慈善协会

2019年12月20日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　朱尔澄

各位会员：

现在，我代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向大会报告五年来的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过去的五年，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推进全面深化改革，昂首迈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重要历史时期。面对新的形势任务，市慈善协会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的职能作用，全面履行新时代赋予的新要求、新使命、新责任，全面工作得到了新的发展和提高。2014年荣获中华慈善总会第二届“中华慈善突出贡献（组织）奖”，开展的“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春雨大病救助项目、“爱心成就未来”助学项目、慈善助老项目，分别荣获“中华慈善突出贡献（项目）奖”。2017年再次被评为北京市“5A”级社会组织；“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项目荣获民政部第十届“中华慈善奖”；“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发布以来，北京市连续四届排名第一，获得七星级慈善城市称号。

五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理事、会员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以“发扬人道主义精神，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为宗旨，广泛募集善款，紧紧围绕“助力脱贫攻坚”核心任务，大力开展助医、助困、助学、助老和应急救助等一系列慈善活动。市慈善协会和市慈善基金会共募集善款55331.65万元（其中市慈善基金会接收捐款16751.59万元，十六区慈善协会代收“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收入21059.48万元），救助困难群众达64万多人（次）。同时，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开展癌症靶向治疗、唇腭裂等援助项目，价值近50亿元，惠及近18万人次，使那些在人生道路上陷入困境的人们，得到了及时救助，重新燃起了生活的希望，

为和谐社会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五年来的工作回顾

一、精心打造首都品牌，以创新思维不断开创募捐新局面

按照《慈善法》和《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深化募捐机制、提升品牌形象，多途径充实捐赠资源，保证了募款总量的稳中有增。

（一）发扬传统，凝心聚力，亮出党员献爱心活动的首都名片。“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已成为全市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的常态化、品牌化的慈善活动。2014年至2018年，全市累计接收捐款31027.89万元，全市共有党员412.86万人（次）、群众76.3万人（次）参与，捐献总额逐年增长，2019年达到了7500多万元。活动募捐款项用于助医、助学、助老、助困等项目，成为促进首都党建工作，巩固党员先进性教育成果的传统优势项目，活动深得民心、影响力大、成效显著。

（二）勇于探索，创新模式，激发社会参与捐赠的不竭动力。广泛动员爱心企业和个人，以签订捐赠协议或设立专项基金的形式开展捐赠，夯实募捐长效机制。坚决落实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为爱心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提供周到服务，推动协议捐款的长足发展。重新修订《专项基金管理办法》，为社会各界搭建慈善平台，推动全民慈善向纵深发展。树立大慈善理念，用大格局、新思路定位慈善发展之路，将市慈善协会业务向环保、卫生、教育等公益领域拓展，郑柏峪干盐湖治理等项目在环保等领域立标领航。举办“爱心汇聚京城”慈善活动暨微信筹款启动仪式，与爱可泰隆医药有限公司举办“关注肺动脉高压——携手同行、为爱护航”大型公益跑活动，进一步激发了首都社会各界人士参与慈善事业的积极性和捐赠热情。

（三）聚焦网络，顺势而上，开辟具有时代特征的募捐新路径。坚持拥抱新科技、学习新知识、开发新思路，不断探索筹募新模式。先后开通了易支付、微信支付、支付宝、京东支付四条渠道，为爱心人士捐赠提供便利。积极顺应互联网潮流，逐步推进网络公开募捐，为助学、助老、助困、助医、应急救助五个品牌项目、信德公益慈善专项基金及困境儿童“十元慈善”项目等开辟公募通道；设计开展了小而精、针对性强的项目，如“让奔跑不再是奇迹”血友病慈善援助项目，“壹元壹书爱心汇书海”丰富儿童、学生阅读的项目，针对困境大病儿童的个案公开募捐项目等，均收到预期效果，同时也为市慈善协会契合公募态势、提高众筹能力积累了有效经验。发起了“慈善童行之开学礼物”项目，为北京对口支援的新疆和田市北京海淀小学新生赠送开学礼物，成为腾讯公益首页推荐的项目。通过不断开发人人参与、人人尽力的慈善公益项目，在网络上播撒善种，多点开花，进一步提高了市慈善协会的互联网参与度，构建了网络募捐新生态。

（四）心系灾区，迅速援助，彰显灾区重建中的首都慈善功德。2014年8月3日，云南省昭通市鲁甸县发生里氏6.5级地震后，按照市民政局的统一部署，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向社会公布了捐赠热线及捐赠账号，随时接受社会各界的咨询，短时间内募集救灾善款310.83万元，全部用于鲁甸灾区灾后重建，彰显了在市民政局统一协调下的快速反应和组织执行能力。

二、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以优质项目引领慈善救助新航向

助力脱贫攻坚，是社会组织听党的话跟党走的政治要求。市慈善协会始终把精准扶贫作为重中之重，加强调查研究、创新项目设计、拓展救助领域。

（一）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系列项目。以“圆梦行动”为主题，深入做好大学生慈善助学项目，对在北京市就读的贫困大学生给予一定数额的资助；以“宏图励志”为主题，扎实做好宏志生慈善助学项目，对北京市贫困且品学兼优的宏志生设立奖助学金；以“逐梦行动”为主题，广泛开展普通高中生慈善助学项目，对北京市低保、低收入家庭高中生予以资助；以“手拉手”为主题，积极推进一对一慈善助学项目，采用结对子的方式对贫困家庭的学生进行资助。注重在助学项目上不断拓展、模式上不断创新，先后开展了资助宁城贫困学生，“天下益家慈善童行”、“天下益家冰雪童行”雏鹰爱心行动，组织“探秘阿尔山生态文明”科考研学等形式多样的助学

项目，收到明显成效。五年来，市慈善协会持之以恒推进项目精准落实，项目共计支出4421.94万元，救助贫困学子23862人（次）。

（二）爱心为生命续航——慈善助医项目。为提高对特困群体救助的精准度，专门设立爱心为生命续航——慈善助医系列项目，将大病救助、儿童大病救助、罕见病救助三个项目作为重点，覆盖本市户籍罹患15种重大疾病及罕见病的困难群众，较好地起到了慈善兜底作用，项目共计支出3387.66万元，对815户家庭的大病患者进行了救助。2016年，按照市民政局的要求，市慈善协会与首都慈善信息平台救助系统接轨，初步尝试了项目与政府救助政策的有效衔接、即时联动，赢得了社会的广泛赞誉。

（三）爱心情暖夕阳——慈善助老项目。高度关注本市人口结构老龄化问题，围绕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以及养老产业发展，每年组织开展以“爱心情暖夕阳”为主题的慈善助老项目。项目共计支出1559.72万元，主要用于文体卫生设施改造、无障碍设施改造和安全设施改造等，惠及3878位老人，提升了幸福养老指数，改善了扶老助老环境。

（四）爱心撑起明天——慈善助困项目。针对部分特困群众，设立“爱心撑起明天”助困项目，主要包括情系京城·爱暖人间——慈善助困项目、共建和谐北京——慈善定向助困项目、阳光普照计划——市福利机构慈善项目。共支出5788.6万元，对16677名困难党员、群众进行帮扶和救助，帮助他们缓解经济压力，收到了雪中送炭的良好效果。

（五）爱心共筑新家园——慈善救灾援建项目。支出363.68万元资助云南省昭通市鲁甸县龙头山镇龙泉中学师生购买过冬应急物资，援建了龙泉中学图书馆；支出386.16万元援建四川省雅安市天全县第一、第二农村敬老院，两个农村敬老院按三星级农村敬老院标准规划建设，投用后共设置床位400张，全面满足了城乡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共惠及受灾群众6000余人，深受当地政府和群众的欢迎。

（六）专项基金帮扶项目。不断加强对专项基金的引导、管理，通过规范制度、科学立项、精准定位来推进项目高效落实。在完成本市慈善项目的基础上，加大帮扶专项基金向津冀地区倾斜力度，实现京津冀资源共享、协同发展的全新格局。其中，北汽儿童大病救助爱心专项基金、瑞源德邻专项基金、文明交通专项基金、眼镜城光明使者基金、弘道济世专项基金、泰华慈善助学基金、永涛专项基金、纯青专项基金、致公党爱心专项基金和金鼎轩爱心专项基金发挥了重要作用，项目领域涉及助学、助老、助医、助困等多个方面，五年来项目共计支出1575.94万元，受益人数达58万余人。

（七）积极完成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项目及其他慈善救助项目。承接中华慈善总会格列卫、易瑞沙等癌症靶向治疗援助项目15个，接收和发放进口药品价值近50亿元，救助患者17.61万人（次）。与总会合作开展微笑列车援助项目，支出714.36万元为1603名贫困唇腭裂患者实施了免费手术。2018年启动“拜科奇Co-Pay慈善援助项目”，为北京地区贫困的甲型血友病患者提供资金援助，支出244.78万元救助524人次血友病患者。因工作成绩突出，2017年市慈善协会被中华慈善总会授予“吉爱十年奖”。

三、多维度拓展宣传渠道，精心营造“慈善北京”大环境

（一）筑牢主题宣传主阵地，不断丰富“慈善北京”内涵。注重结合重大事件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专题讲座。突出“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宣传展示。围绕“慈善北京”主题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创办了《慈善北京》双月刊，激发社会公众的慈善意识，提升参与慈善的源动力。积极参加“慈善北京周”大型主题展览及大型图片巡展，彰显首善之区慈善队伍的风采。与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学院、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北京四中共同发起“天下益家慈善童行”公益行动计划，成功举办2015至2018年四届少年慈善论坛，在青少年中普及了慈善理念。每年在春节前举办京剧专场答谢演出，从另一维度弘扬慈善公益文化。

（二）树立“互联网+”新导向，不断拓宽慈善宣传渠道。对市慈善协会网站进行了升级改版，开通北京市慈善协会微信公众号，打造展示市慈善协会工作、信息公开公示、传播慈善理念的重要窗口。注重加强与媒体

的联系，通过举办“新时代慈善——传统与创新”主题沙龙，在新华网、北京电视台、北京日报等多家媒体进行新闻报道，多途径全方位宣传了慈善公益理念，建立了稳定有效的慈善宣传网络。采用宣传片、宣传手册、海报、展板等传统方式，宣传市慈善协会各类活动、弘扬慈善文化，树立慈善机构良好社会形象。

（三）坚持调查研究方向标，确保慈善决策精准发力。始终坚持开展多层次、多角度、多方向的社会调研，到北京市各区和河北省怀来县的民政部门、慈善会、孤儿院、敬老院开展调研，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国家发改委国际合作中心、爱佑慈善基金会和北京公益服务发展促进会等组织进行交流研讨，对人民网、人民政协报、北京电视台、北京广播电视台、北广传媒等媒体进行走访考察，成立专项调研组对北京市推进困境儿童保障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通过入户探访、参观调查、研讨访谈、专家指导、开展培训等方式，形成客观详实的调研报告，为市慈善协会开展各项工作、形成决策提供有力的支持和依据。

（四）搭好横向合作大舞台，不断激活慈善发展新思路。着眼于学习借鉴各省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经验做法，组建对外交流考察团赴广州、深圳和杭州等地开展学习交流。连续五年参加京台科技论坛之京台公益论坛；参加四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始终与中华慈善总会、北京市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首都民间组织发展促进会等保持良好的会员关系；与台湾慈济、各省市慈善总会及北京市慈善义工联合会等组织，构建了和谐共进的合作关系，不断增进了解、互学互鉴、推动合作、共话未来；与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北京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协会等组织共同发起公益行动，开展“京台两地志愿服务交流”活动，组织北京市的中小学生与台湾大学生志愿者到昌平区孤儿院和敬老院进行志愿服务，推动京台两地志愿者交流活动的进一步繁荣。

四、依法行善规范治善，协会自身建设水平稳步提升

以党建工作为引领，以《慈善法》依法行善为依据，大力加强市慈善协会制度建设、队伍建设，提高员工荣誉感、使命感，培养出一支扎实规范、忠于职守、乐于奉献、精干高效的慈善队伍。

（一）党建引领激发队伍活力。2014年12月，秘书处成立联合党支部，加强了党对市慈善协会工作的领导。每年“七一”期间组织秘书处人员参加“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鼓励党员干部参加综合党委和社会工委组织的系列培训，从理论和实务层面提升党务工作者的工作能力。将党建工作与工会工作有效衔接，党员担任工会委员,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2018年，北京市慈善协会被评为“党建工作先进单位”。

（二）建章立制规范慈善工作。严格落实公开募捐活动备案工作，制定信息公开制度，修订完善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财务管理办法、学习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规范工作流程，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成立网信小组和理论研究小组，理顺工作思路、提升工作人员全局意识。加强内部人员的学习，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能力、综合素质。

（三）信息公开助推公信提升。根据民政部《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制定《北京市慈善协会信息公开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开展、准确高效。重新设计市慈善协会网站，建立规范的信息统计报送制度，定期统计善款募集、资金使用和救助项目开展情况，并在网站及时公示，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通过市慈善基金会搭建的微信公众平台，开发捐赠公示、信息公开、《慈善北京》等功能，增强了市慈善协会各项活动的透明度，提高了公信力。

（四）加强监管守住财经底线。始终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进一步修订了《北京市慈善协会财务管理办法》、《北京市慈善协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北京市慈善协会捐赠物资管理办法》及《北京市慈善协会、北京市慈善基金会慈善发展基金保值增值管理暂行办法》等，并强化财务预决算管理，通过一系列规章制度保证财务工作合法、规范、高效。稳妥开展慈善资金保值增值。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各级审计中，均对市慈善协会财务工作给与了充分的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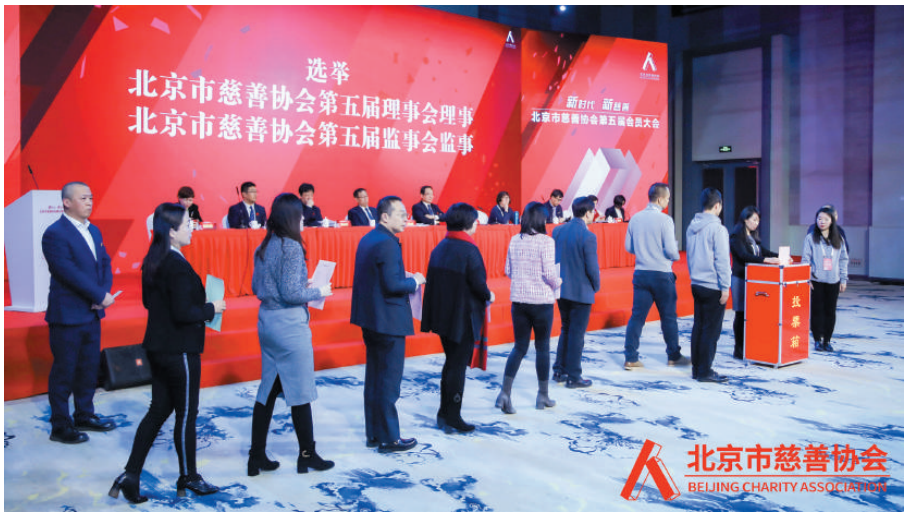

五年来，市慈善协会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离不开市委市政府和市民政局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离不开十六区慈善协会的通力合作，离不开全体理事、会员和监事的付出，更离不开社会各界的无私奉献。在此，我代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向所有关心、支持我们工作的领导和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敬意！

五年来的经验体会

五年来，我们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也积累了一些实践经验，获得了许多切身体会，可为新一届理事会提供参考。

一、不断创新是慈善事业发展的源动力

北京市慈善协会成立二十多年来，以“发扬人道主义精神，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为宗旨，广泛募集善款，紧紧围绕“扶贫济困”这个核心任务，积极开展助学、助困、助医、助老等一系列慈善项目，“上为政府解忧，下为百姓解困”，让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为和谐社会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随着首部《慈善法》的颁布，为我国的慈善事业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对市慈善协会而言，既是机遇更是挑战。新形势下，只有坚持不断创新，才能做大做强慈善工作，才能做出更大成绩，真正发挥纾忧解困的职能。争做创新的模范，就必须破除守成思想，强化忧患意识，坚持首善标准，树立标杆意识，

不断激发创新动力。以十九大精神为引领，紧密围绕新时代国家发展战略，自觉把慈善事业发展融入到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工作大局之中，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高度去筹划、去落实，努力做到理念上更新、认识上到位、工作上创新、能力上提升，只有这样才能努力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慈善事业推向前进。

二、培育现代慈善理念是慈善事业发展的力量源泉

发展慈善事业是对社会弱势群体进行有效救助的现实需要，也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客观需要。发展慈善事业的力量源泉在于培育社会公众的现代慈善理念，让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慈善事业，从而大力推进慈善事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培育现代慈善理念，就是要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让人们互助友爱、和谐相处，以此启发人们去思考人生，探索人生真谛，净化人们的心灵，帮助人们确定人生的坐标，激发生命的活力，将慈善作为心中最高的向往。培育现代慈善理念，就是要在新的历史时期，以“大慈善”理念为根本，本着“为爱心人士搭桥圆梦，为困难群众雪中送炭”的原则，宣传现代慈善理念，增加人人参与慈善事业的主观能动性，让首都北京这座古老的城市越来越多的人体会到慈善之大美，让人人公益、全民慈善的新理念深入人心，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传递正能量，使“全民慈善、效能慈善、惠民慈善、诚信慈善、创新慈善”落地生根，让慈善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让老年人更快乐，家庭更和睦，社区更温暖，社会更和谐，从而大力推动慈善北京建设，开创更为广阔的“公益慈善”事业新格局。

三、依法慈善提高公信力是慈善事业发展的生命线

目前，我国已形成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为核心，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为补充的慈善法律体系，由《基金会管理条例》等构成的慈善法规体系，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保障。这就要求慈善组织依法慈善，全部工作必须在阳光下运行，提高透明度，提升社会公信力，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市慈善协会始终把公信力视为慈善事业的生命线，加强自律和诚信建设，完善捐赠款物使用的追踪、反馈和公示制度，坚持财务管理公开、项目运作公开、善款使用公开，积极配合审计部门的年审和专项审计。同时，建立和完善慈善工作监管体系，制订严格的规章制度，做到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充分利用新型媒体和民政部指定的慈善组织互联网公开募捐信息平台依法公开捐赠收入、捐款管理和使用情况等信息，有效落实捐赠人、受助人、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慈善组织、捐赠人、受助人及社会公众之间的良性互动，使慈善事业各项工作逐步走上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在全面依法治善中加强慈善组织行业建设，在服务困难群众中践行慈善使命。

四、党的领导是慈善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

党的领导是慈善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政府将慈善事业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补充，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同时也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为慈善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指明了正确的方向。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加强社会组织等基层党组织建设，注重在社会组织发展党员等要求，市慈善协会应抓好全面建设，首当其冲就是要主动提高政治站位，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听党的话、永远跟党走，紧紧围绕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勇立潮头、奋勇拼搏，发挥慈善组织自身优势，有意识地将党的宗旨、组织使命融入到日常工作中，让党建工作成为推动慈善工作的领导力和推动力。就是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利用市慈善协会贴近群众，专业性强的优势，着重以化解社会矛盾、帮扶困难群众、促进社会和谐为重点开展各项工作，要聚焦脱贫攻坚实施精准救助，在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中彰显慈善组织自身价值。

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副司长义芳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上的讲话

尊敬的各位会员、同志们：

大家好！

非常高兴参加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在此，我谨代表民政部向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向新一届领导班子表示祝贺！向长期以来支持市慈善协会工作、积极投身慈善事业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北京市慈善协会成立20多年来，在民政部、北京市委市政府、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在历届理事会的带领下，在广大会员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大力支持下，以“发扬人道主义精神，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为宗旨，广泛募集善款，承接着市委“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等大型慈善活动，紧紧围绕“助力脱贫攻坚”核心任务，打造了助学、助医、助老、助困、应急救助、定向救助、救灾援建、对外援建等爱心品牌项目，其中，困难党员帮扶项目得到中央领导的肯定，“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项目于2018年荣获民政部第十届“中华慈善奖”，为推进北京市

慈善事业发展作出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发布以来，北京市连续四届排名第一，获得七星级慈善城市称号，市慈善协会功不可没。

参加此次大会，我深切感受到北京市慈善协会新一届理事会领导班子，适应新时代，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勇于改革创新的精神风貌；致力于建立全市精准救助“慈善兜底”体系，发挥“慈善北京”的平台和引擎的作用，争做北京市社会组织领头羊；明确工作定位和发展思路，在市慈善协会组织结构布局上也有新举措。一是成立了筹募专业委员会和精准救助专业委员会，参与到市慈善协会治理体系中来。二是组建了“北京慈善人团”，可以大大增加慈善事业的影响力、号召力，营造出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新时代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良好氛围，为打造“慈善北京”增添活力。

新时代，新慈善，意味着新的奋斗目标、新的历史责任、新的使命担当。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党中央对慈善事业的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引领北京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

北京市委社会工委委员、北京市民政局副局长　赵学刚

尊敬的各位会员、各位领导，同志们、朋友们:

大家好!

今天，我们召开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我代表市委社会工委市民政局、代表李万钧局长向大会的成功召开表示衷心地祝贺！向与会的全体人员表示衷心地感谢!

近年来，市慈善协会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严格履行章程赋予的职责任务，团结和引领会员共同努力、开拓进取，实现了良性发展，也取得了重要成效，成为我们党、政府可以信赖的社会组织。当前，我们国家已经进入新时代，慈善事业也进入新阶段。慈善事业将会越来越受

到党和政府的重视，越来越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市慈善协会的工作大有可为，也大有作为。我希望市慈善协会和广大会员一定要抓住机遇，勇于担当，积极参与“慈善北京”建设，为北京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我有四点考虑供大家参考:

第一，提高政治站位，以首新定位，有利于发挥慈善事业对市场机制和政府调控进行有益补充和完善的积极作用。新一届理事会要认真贯彻落实四中全会精神，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服务大局意识，团结凝聚慈善力量参与共建共治共享的多元化治理体系，助力民生保障，落实国家重大战略。加强慈善事业制度建设，加强顶层设计，依法行善、依法治善，着力塑造公信慈善，进一步与全市慈善组织、志愿服务组织、社工队伍等力量联合联动，做慈善领域的先行者，展现新时代北京慈善新风采。

各位会员，各位同志，慈善事业关乎民生、造福社会，是一项崇高而伟大的事业，也是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我们每一个人为之努力奋斗。衷心祝愿北京市慈善协会在新一届理事会带领下，沿着党的十九大指引的方向，砥砺奋进，在新时代开拓出慈善事业更为光明的高质量发展新航程!

谢谢大家!

善标准谋划慈善事业。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党的十八大以来，总书记6次视察北京、9次对北京发表重要讲话，为北京工作指明了方向。市慈善协会和会员单位一定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深切体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慈善、志愿服务等重要论述，准确把握精神实质，自觉运用指导实践。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公益慈善有新的定位，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以更好发挥公益慈善在第三次分配中的作用，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努力。要始终把市慈善协会工作放在北京慈善发展的大局中谋划，围绕“四个中心”，坚持首善标准，聚焦脱贫攻坚、特殊群体、群众关切，推动北京“五个慈善”建设落实、落地。

第二，锐意改革创新，以全新姿态推进慈善事业。过去几年，市慈善协会取得了重要成绩。同时也要看到，与市慈善协会的职责相比、与首都的功能相比、与群众的需要相比，我们还有很多工作要做。为此，要以首善之都为目标，以品牌建设为抓手，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信誉美誉为保障，切实完成好市慈善协会章程规定的十一项具体业务。要强化问题意识，加强调查研究，深入了解实际情况，把握自身优势，克服自身短板。要坚持需求导向，满足社会的慈善渴望，满足会员的慈善意愿，满足市慈善协会的自身追求，充分体现市慈善协会的固有价值。要加大策划力度，着眼未来发展战略，着眼大事、要事、难事、新事，着眼体制机制的改革创新来谋划工作，提高慈善活动层次，提升慈善活动效果，促进全市慈善事业向纵深发展。要丰富慈善内容，针对当前慈善活动正在从扶贫、济困等传统领域向科研、环保等新兴领域转化这一实际，市慈善协会要适应时代、引领潮流，确保各项工作走在公益慈善的前列。要转变工作方式，做实做好专业委员会等工作，进一步提高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要加强横向合作，加大与天津、河北慈善组织的交流力度，完善沟通协调、信息共享、资源对接机制，促进慈善救助资源的有序流动，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推动京津冀慈善事业协同发展。

第三，认真履职尽责，切实发挥好行业引领作用。这次换届，市慈善协会增添了新鲜血液，也构建了更为完善的治理框架。下一步，我们要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工作定位，认真履职尽责，把市慈善协会打造成为北京慈善事业发展的龙头和引擎。一是要发挥好凝聚作用。坚持以人为本，广泛吸纳各方面优秀人才，并为这些人才提供广阔舞台和施展空间。特别需要引进专业人员，充实年轻力量，改善工作待遇，保证优秀人才“来得了”、“留得住”。二是发挥好服务作用。深入宣传贯彻新颁布的《北京市促进慈善事业若干规定》，开展学习培训、专题研讨、交流考察等系列活动，组织会员进行法律、财务、金融、信息化等系列培训，提升慈善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发挥好统筹作用。采取多种方式，充分调动广大会员的积极性，发挥专业特长，共同打造慈善基地、开展大型活动，实现善款募集、项目运作、组织治理的有机整合，不断提升北京慈善品牌的社会影响力。四是发挥好平台作用。要与会员单位密切协作，办好首都慈善网，发布北京慈善信息，宣传北京慈善典型，推介成熟慈善项目，弘扬北京慈善文化，共同营造浓厚的慈善氛围。

第四，加强党的建设，确保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市慈善协会既是从事慈善工作的组织，又是我们党联系群众的组织。市慈善协会的党建工作具有特殊性，超越了传统的单位和地域的党建模式，涉及到人的专业、心理、志向、精神等内在层面，需要党建工作理念的深化与创新。通过这次换届，加强党的领导正式写入市慈善协会的章程，我们理直气壮开展党建有了更为充足的依据。市慈善协会党建工作前途光明，也特别需要创新，亟待在方式方法、模式路径等方面大胆探索。

做好新的形势下市慈善协会党建工作，要明确党组织的功能定位，把握6个方面的基本职责，“保证政治方向、团结凝聚群众、推动事业发展、建设先进文化、服务人才成长、加强自身建设”，也可以概括为“把方向、出策

凝心聚力　转型发展
为实现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北京市慈善协会会长　温庆云

（2019年12月）

各位会员、各位领导、各位嘉宾、媒体界的朋友们：

下午好！

新一届理事会选举我作会长，这是我一生的荣耀。我要感谢市委社会工委市民政局对我的信任和器重，感谢全体会员及理事对我的认可和支持，让我有幸成为首都慈善行业中的一员，与协会新任理事会一起谋划新时代中国特色慈善治理体系建设。更要感谢第四届理事会和秘书处的同志们在过去五年中改革创新、开拓进取，为协会打下了坚实的工作基础和广阔的发展空间，请允许我代表新一届理事会向第四届理事会和秘书处的同志们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的敬意！

各位会员，当前慈善事业发展面临着重大机遇和挑战，我们肩负的责任重大。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首次明确要求“重视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等社会略、聚人才、管队伍、正风气”。在这些方面，党组织天生具有巨大优势。市区两级机构改革之后，社会工委同民政局合署办公，这在实践中进一步强化了党的领导，加强了工作力量。市慈善协会要建立健全党的组织，对党组织参与协会重大决策作出制度性安排，始终做到与党和政府同心同德、同向同行。只要目的正当，方向正确，遵章守法，能促进市慈善协会和会员单位的健康发展，市委社会工委会给予大力支持和鼓励。

同志们、朋友们，慈善事业已经站在了国家治理体系建设的广阔舞台。希望市慈善协会以这次换届为契机，更新思路、转变作风，实现转型发展，为推动北京慈善事业向着更高、更远、更强的目标迈进贡献更大力量！

谢谢大家！

公益事业”，这是将慈善事业纳入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制度安排。市政府结合国家新规定和本市慈善事业发展的实际，重新修订了《北京市促进慈善事业若干规定》，进一步加快了“慈善北京”建设的步伐。我们要抓住北京慈善事业发展的难得机遇，走出中国特色、北京特点的慈善事业发展之路。

下面，我就新时代市慈善协会的功能定位和五年届期的总体目标、总的要求谈几点思路：

一、要依照“慈善北京”建设战略目标调整协会的定位

市委社会工委市民政局对市慈善协会在新时代慈善工作领域的地位作用高度重视。万钧局长专程到市慈善协会调研，给市慈善协会明确提出了转型发展的要求。在换届筹备过程中，社会各界对市慈善协会寄予了很大期望，提出了很多新的要求。这次换届，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进行体制转换，实现由相对行政化的体制向社会化、现代化组织体制跨越发展。

按照上述要求，市慈善协会的体制转换应遵循这样几个层面的功能定位。一是要起到平台推动引领作用。聚合慈善资源，建立联合联动组织体系，引领公益慈善组织参与全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成为大型慈善活动和重大慈善项目的平台和引擎。二是发挥慈善筹募行业组织作用。成为慈善筹募政策研究、咨询服务、诚信建设、纠纷调解和公共治理的中心。三是促进全市精准救助协同工作体系建设。建立以行业协会、社区组织为工作基础，与政府精准救助体系紧紧咬合，打造“市、区、街、行业”一体化精准救助慈善兜底体系。

按照新的功能定位的要求，市慈善协会会员结构和工作体系也要跟进、进行调整。一是调整会员结构。从过去的行政主导型，向社会化、专业化方向发展。在保持国企单位规模数量的基础上，充分动员民营企业、慈善组织、社会服务机构、科学院校、志愿机构入会，使协会能够更加充分的发挥桥梁纽带、聚合慈善资源的作用。二是推进协会治理体系建设。设立精准救助专业委员会、筹募专业委员会，让专业机构融入协会管理体系。两个专委会的设立是协会履行行业管理服务职能、健全内部治理结构、开展前沿领域研究、整合慈善资源的重要载体和支持性机构。

二、要按照新时代慈善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要求，明确今后五年工作总体目标

（一）推进“慈善北京”和中国特色慈善治理体系建设。建设中国特色慈善治理体制，就是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调动一切社会力量和资源，参与“慈善北京”建设。一是要充分发挥慈善组织社会动员的基础性作用，团结广大社会力量，为慈善治理体系建设积聚思想、人才、资源、资金，夯实社会治理基础。二是要充分发挥慈善组织在第三次分配中的作用，协同和谐社会建设。三是积极推动慈善组织社会参与体系建设。推动慈善组织制度化参与民主协商机制，结构性参与社会治理机制，功能性参与社会调节机制建设，实现十九大提出的“发挥社会组织积极作用，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实现市委、市政府建设“慈善北京”的战略目标任务。

（二）建立精准救助、慈善兜底协同工作体系。一是建立以大病救助为目标使命，与政府社会救助体系紧紧咬合的慈善兜底协同工作体制。按照市民政局“精准帮扶”需求调查结果，理清大病救助对象需求情况，建立慈善兜底需求信息对接机制。二是编织以社区组织和行业组织为工作基础的慈善兜底机制。支持社区慈善组织建设，支持行业组织慈善功能建设，促进新型“慈善兜底”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三是实行精准救助个案化帮扶。个案分析困难户的需求，发挥协会会员组织、志愿组织作用，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包户服务，建立永不消逝的帮扶队伍。

（三）建立重大项目、重大活动联合联动体制。建立协同政府重大项目、重大活动机制。一是建立重大灾害社会动员机制和救助协同机制。协助政府开展重大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的紧急救助工作。二是建立大病救助联合基金。以市慈善协会现有大病救助资金为基础，吸纳有意愿的慈善组织的资金，形成“大病救助联合基金”，支持街乡救助、社区救助和行业救助。根据需求，对重点领域救助资金进行动态匹

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上的致词

天津市慈善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兰国梁
（根据讲话录音整理）

尊敬的各位领导，北京市慈善协会各位同仁，

各位爱心企业家，爱心志愿者，会员理事同志们：

大家下午好！

非常高兴应邀参加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我代表天津市慈善协会向大会表示祝贺！

慈善是社会文明的重要标志，是人类共同价值的追求。北京市慈善协会在北京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依托《慈善法》积极发挥政府救助的补充作用，积极倡导慈善意识、宣传慈善文化、讲好慈善故事、开拓慈善服务领域，取得显著成效。在党中央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战略号召下，北京市慈善协会积极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我们兄弟省市慈善协会做出了榜样。我们会认真学习你们的经验，并欢迎你们到天津传经送宝。

京津冀协同发展，是国家一个重大战略。京津冀协同发展，也为三地慈善协会提供了新机遇和合作机会。中央要求三地作为一个整体协同发展，要坚持优势互补、互利共赢、扎实推进，加快走出一条科学持续的协同发展之路。我们要借“京津冀协同发展”之势，建立三地慈善协会联系机制和战略合作关系，共同努力使我们工作再上新台阶，促进中国慈善事业发展。

最后，祝大会圆满成功。祝北京市慈善协会在新一届理事会带领下，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推动北京市慈善事业再发展，为构建和谐文明社会、造福百姓做出更大的贡献！

谢谢大家！

配，形成精准救助资金科学运行体系。三是组织开展“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成果推展活动，扩大宣传效果，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三、要按照北京慈善工作应在全国干的最好的标准，提出新一届理事会工作总的要求

（一）创新发展，不辱使命。习近平同志在视察北京工作时，提出“北京民政工作要在全国干的最好”的要求，慈善工作也是民政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新一届理事会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和北京市委、市政府《北京市促进慈善事业若干规定》的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忠于职守、敢于担当，集众人之智、聚社会之力、扬慈善之气，努力将市慈善协会工作推向新的高度。

（二）党建引领，协同发展。全面加强党的建设，通过基层党建带动市慈善协会开展会员工作、协调行业利益、激发创造活力、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协会自身优势，密切配合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形成协同发展体系，为“慈善北京”建设提供坚强助力。

（三）重塑品牌，提升形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伟大事业“始于梦想”、“基于创新”、“成于实干”。协会要发挥联合联动的功能作用，服务会员发展，维护会员的利益，提高会员防控风险的能力。建设良好的协会文化、建立严明的退出机制，努力增强协会凝聚力。

各位朋友！

让我们共同携手，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以饱满的热情开启慈善工作新征程，不负新时代的重托，为实现首都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而努力奋斗，续写慈善北京新篇章！

谢谢大家！

在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上的致词

河北省慈善总会会长　曹双平

（根据讲话录音整理）

尊敬的各位领导，同志们，北京市慈善界的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

非常高兴受邀参加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借此机会我谨代表河北省慈善总会对新当选的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和各位理事表示热烈祝贺！

京津冀同为一家。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上升为国家重大战略的大背景下，北京市对京津冀一体化的慈善工作推动有力，成效显著，起到了很好的牵头和示范作用，对我省张家口、承德深度贫困地区的扶贫助困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特别是近几年来，在河北著名革命老区、共和国的摇篮平山县，邓小平、秦基伟等老一辈革命家战斗、生活过的赞皇县，开展扶贫助学活动，先后购置多媒体教学设备、电脑、饮水净化平台、课桌椅等教学和校园生活设施设备400多件（套），极大的改善了这些边远山区落后学校的办学条件，受到革命老区人民的一致好评。为此，我谨代表河北深度贫困地区受助群众和革命老区受助学校的全体师生，对北京市慈善协会参与河北扶贫攻坚和慈善助学的义举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完全相信，北京市慈善协会新一届领导班子，必将带领协会为发展壮大北京的慈善事业作出新的、更大成绩，为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发挥更大的作用。

最后，预祝在座各位阖家幸福、工作顺利、身体健康、万事如意！

谢谢大家！

天津市慈善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兰国梁

河北省慈善总会会长　曹双平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五届会员名单

会　长	温庆云	男	原北京市社会团体管理办公室　主任
副会长	王昀东	男	北京市民政局　原副巡视员
副会长	黄信阳	男	北京市道教协会　会长
副会长	关铁英	女	北京金鼎轩酒楼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副会长	毛文利	男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总经理
副会长	孔东梅	女	东润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副会长	程　刚	男	北京恩玖非营利组织发展研究中心　主任
副会长	刘正琛	男	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　秘书长
副会长	马庆钰	男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　北京万众社会创新研究院　教授、院长
副会长	黄浩明	男	深圳国际公益学院　副院长、教务长、教学与研究委员会主任
副会长	佟丽华	男	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　主任
副会长	陈志斌	男	北京市慈善义工联合会　常务副会长、秘书长
副会长 兼秘书长	陈　哲	男	北京心力量公益文化传播中心　主任
常务理事	张红力	男	北京广播电视台　新闻广播副台长
常务理事	张晓鲁	男	北京广播电视台　(电视台)新闻节目中心要闻采访部副主任
常务理事	陈伟鸿	男	北京陈伟鸿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常务理事	郭海刚	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主任
常务理事	王维娜	女	北京通合行业建设参事服务中心　主任
常务理事	柏　群	男	北京燕京八绝协会　常务副会长
常务理事	苑全宾	男	中国扇子艺术学会　副会长
常务理事	邵　然	女	北京市西城区心理健康服务中心　主任
理　事	陈正道	男	北京温州企业商会　秘书长
理　事	周建轩	男	北京潮商会　常务副会长
理　事	李　健	女	北京星能公益基金会　秘书长
理　事	廖亚明	女	北京心理卫生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高　歌	女	北京东方艾狄尔会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理　事	李晓明	男	秦皇岛市秦龙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理　事	肖佳威	男	北京市泰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理　事	李广平	男	爱心个人
理　事	陈养群	男	北京慈善艺术院　院长
理　事	段泽强	男	北京超市发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党群工作部总监、工会副主席、团委书记
理　事	曾春光	男	慈善公益报社　社长、总编辑
理　事	金　可	女	北京日报社　记者
理　事	曹　磊	女	北京商务服务业联合会　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理　事	戴　键	男	中关村社会组织联合会　秘书长
理　事	沈　利	女	北京天使妈妈慈善基金会　秘书长
理　事	李　枫	女	北京保险行业协会　副秘书长

理　事　胡晓娜　女　北京市小额贷款业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范飞飞　男　北京知行法律实务研究中心　办公室主任
理　事　徐　军　女　北京中宣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理　事　陶传进　男　北京七悦社会公益服务中心　北京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　理事长、教授
理　事　崔澜馨　女　北京春苗慈善基金会　秘书长
理　事　姚光锋　男　北京拍卖行业协会　副会长兼秘书长
理　事　郭建平　男　北京医师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金朝晖　男　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救助项目负责人
理　事　屈　正　男　北京屈正爱心基金会　理事长
理　事　王敬民　男　北京常春藤医学高端人才联盟　秘书长
理　事　王新月　男　北京市青年企业家协会　执行秘书长
理　事　关　涛　男　北京血友之家罕见病关爱中心　理事长
理　事　李　蕊　女　北京市展望儿童关爱中心　中心主任、理事长
理　事　李　冬　女　北京养老行业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郜长生　男　北京市孤独症儿童康复协会　监事长
理　事　汪　芳　女　北京医院　北京杰凯心血管健康基金会　心内科副主任、理事长
理　事　朱晓红　女　北京市瑞德社会组织能力建设促进中心　理事长
理　事　刘　径　男　北京保洁商会　会长
理　事　曲燕中　男　北京市东城区慈善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黄行明　男　北京西城慈善协会　副秘书长
理　事　蔡长敏　女　北京市海淀区慈善协会　会长
理　事　沙　强　男　北京市丰台区慈善协会　会长
理　事　贺迎潮　女　北京市石景山区慈善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谭　杰　男　北京市门头沟区慈善协会　会长
理　事　户立恒　男　北京市房山区慈善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王鹏飞　女　北京市通州区慈善协会　副秘书长
理　事　李玉峰　男　北京市顺义区社会福利慈善协会　常务副会长
理　事　王长远　男　北京市昌平区慈善协会　副会长兼秘书长
理　事　孙震山　男　北京市大兴区慈善协会　常务副会长
理　事　赵海军　男　北京市怀柔区慈善协会　会长
理　事　王文忠　男　北京市平谷区慈善协会　会长
理　事　李凤彬　男　北京市延庆区慈善协会　秘书长
理　事　杜雨田　男　北京市密云区慈善救助协会　会长
理　事　赵锦伦　男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副主席
理　事　张登峰　男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党委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
理　事　刘国喜　男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办公室、信访综治办主任、巡察办主任
理　事　普建波　男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办公室主任
理　事　刘晓红　女　北京市三露厂　法制办主任
理　事　陈　飞　男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管理部副部长
会　员　梁　诚　男　北京京妍公益基金会　秘书长
会　员　席秋娟　女　北京信德宜明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会　员　李　军　女　北京兆企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会　员　李　欣　女　北京澳特舒尔保健品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文化经理

会　员　张钱顺　男　北京华德眼科医院　运营中心主任
会　员　黄晓晨　男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会　员　张文峰　男　北京好心情汽车服务中心　总经理
会　员　杨兆科　男　北京市支援合作促进会　秘书长
会　员　许建农　男　北京市青少年法律与心理咨询服务中心　理事长
会　员　邹晓玲　女　北京明慈社会组织能力建设促进中心　执行主任
会　员　张媛媛　女　北京善源公益基金会　常务副秘书长
会　员　芦红萍　女　北京亚太肝病诊疗技术联盟　办公室主任
会　员　张新胜　男　北京脑血管病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法人、秘书长
会　员　时　萍　女　北京青少年社会工作协会　秘书长
会　员　张　彤　女　北京佑安爱心家园　秘书长
会　员　高丽荣　女　北京和平健康发展中心　理事
会　员　杨　超　男　北京福汇教育公益发展中心　理事长
会　员　王　华　女　北京光彩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会　员　高鼎奇　男　北京手工艺术协会　会长
会　员　孙勇伟　男　北京沉香协会　会长
会　员　吴永浩　男　北京社区健康促进会　会长
会　员　于　婧　女　北京市朝阳区安贞卫生人才培训中心　主任
会　员　毕嘉宁　女　北京市保护小动物协会　秘书长
会　员　侯立杰　女　北京国韵书画艺术研究院　秘书长
会　员　沈小平　男　北京社会工作者协会　副会长兼秘书长
会　员　聂志达　男　北京市民政局　原巡视员
会　员　朱尔澄　女　民盟北京市委　原常务副主委
会　员　王振清　男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原党组副书记、副院长
会　员　张抒扬　女　北京协和医院　党委书记
会　员　周　进　男　北京公益服务发展促进会　党支部书记
会　员　郑柏峪　男　原国家国资委轻工离退休干部局　原处长
会　员　赵凯彬　女　北京市海淀区疾控中心　原办公室主任
会　员　索爱玲　女　北京国研世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会　员　李志生　男　大志(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会　员　马江涛　男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会　员　柴永斌　男　北京景联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会　员　沈　蕾　女　北京菩提心企业经营管理公司　董事长
会　员　殷和平　女　和平之春专项基金　发起人
会　员　杨玉柱　男　北京壹佳陆拍卖有限公司　董事长
会　员　黄学礼　男　天时时尚制衣有限公司　经理
会　员　黄　颖　男　北京出版集团　原处长
会　员　丁　军　女　北京电视台　总编室宣传科副科长
监事长　李　涛　男　北京市协作者社会工作发展中心　主任
副监事　高　玮　女　中关村天成创新研究中心　主任
监　事　郭凤君　女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监　事　秦利国　男　北京学前教育协会　会长
监　事　刘欣茹　女　北京传统书画艺术研究会　会长

北京市慈善协会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会定名为：北京市慈善协会(英文名称是Beijing Charity Association，缩写BCA)。

第二条 本会由从事和支持慈善公益事业的单位，以及关心热爱慈善公益事业的个人自愿联合发起成立，是经北京市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

第三条 本会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社会道德风尚， 其宗旨是：广泛团结会员以及公益慈善领域单位和个人，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宣传慈善文化，践行社会责任。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聚合慈善资源，推动公益慈善领域参与扶贫攻坚和精准救助，形成联合联动规模效益，成为大型慈善活动和重大慈善项目的平台和引擎，促进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四条 本会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五条 本会的业务主管单位是北京市民政局。本会接受业务主管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党建领导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第六条 本会的办公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路3号。

第二章 业务范围

第七条 本会的业务范围：

（一）弘扬慈善文化。紧密围绕“慈善北京”建设，弘扬中华民族扶危济困、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广泛宣传平等、互助、博爱、共享的现代慈善价值观，推动树立助人悦己、乐于奉献的精神风尚。举办《慈善北京》刊物，建设慈善宣传阵地。

（二）维护会员权益。加强与政府、社会和行业的沟通，及时反映会员合理诉求，调解会员纠纷，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三）公开筹募善款。组织各种形式的募捐活动，接受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捐赠，接受境外慈善组织和友好人士的捐赠，为慈善项目提供资金或物品支持。

（四）实施慈善救助。协助政府开展救灾赈济工作及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的紧急救助，接收、分配通过本会捐赠的赈灾款物；通过开发扶贫项目，惠及并资助困难群众；开展安老、抚孤、助残、助学、助医、助困等多种慈善救助活动。

（五）公益援助。参加和推动文化、教育、环保、卫生、社会福利、城市治理等社会慈善公益援助事业；组织热心支持和参与慈善公益事业的志愿者队伍，开展各种形式的慈善公益活动。

（六）推动慈善事业治理。鼓励社会机构参与慈善事业，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机制；建立精准救助联合基金和专项基金，形成因病致贫慈善兜底机制；支持社会组织的慈善活动项目，积极推动社区慈善活动的开展。

（七）推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建立慈善领域现代志愿服务体系，扶持参与慈善公益事业的志愿者队伍，通过社工加义工的形式，提升志愿者队伍专业能力和水平。

（八）开展理论研究和专业培训。面向社会各界和慈善领域从业人员开展专业培训，普及慈善知识和技能，培养优秀行业人

才。进行慈善理论研究，举办“慈善北京论坛”，形成理论研究品牌，探索具有首都特色的慈善事业发展途径。

（九）促进交流与项目合作。加强与各省市区、境外及国际慈善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吸收引进先进经验技术和优秀服务项目，积极参与国家战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

（十）对本会单位会员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促进区慈善组织的发展；总结慈善工作经验，推广典型，表彰先进；为政府制定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提供咨询性意见。

（十一）承办政府部门转移或委托工作任务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第三章　会　员

第八条　本会由个人会员和单位会员组成。

第九条　申请加入本会的会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拥护本会的章程；

（二）有加入本会的意愿；

（三）热心慈善工作，积极参加本会活动。

第十条　会员入会的程序是：

（一）提交入会申请书；

（二）常务理事会讨论通过；

（三）本会颁发会员证。

第十一条　会员享有下列权利：

（一）本会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参加本会组织的活动；

（三）享受本会提供的服务；

（四）向本会反映意见、要求和建议，对本会的工作进行监督，提出批评；

（五）请求本会维护其合法权益；

（六）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第十二条　会员履行下列义务:

（一）遵守本会章程，执行本会决议；

（二）维护本会的合法权益和声誉；

（三）完成本会委托和交办的有关事项；

（四）按规定交纳会费；

（五）参加会员大会；

（六）接受本会监督；

（七）向本会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第十三条　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会，并交回会员证。会员如果两年不履行义务，视为自动退会。

第十四条　会员如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行为，经常务理事会表决通过，给予下列处分：

（一）警告；

（二）通报批评；

（三）暂停行使会员权利；

（四）除名。

第十五条　会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自动丧失会员资格：

（一）两年不按规定交纳会费；

（二）两年不按要求参加本会活动；

（三）不再符合会员条件；

（四）丧失民事行为能力；

（五）个人会员被剥夺政治权利。

第十六条　会员退会、自动丧失会员资格或者被除名后，其在本会相应的职务、权利、义务自行终止。

第十七条　本会置备会员名册，对会员情况进行记载。会员情况发生变动时，及时修改会员名册，并向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报告。

第四章　组织机构

第十八条　本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大会，其主要职责是：

（一）制定和修改章程；

（二）选举和罢免理事、监事；

（三）审议理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四）决定重大变更和终止事宜；

（五）制定和修改会费标准；

（六）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九条　会员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员大会须有2/3以上的会员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会员2/3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二十条　会员大会每届五年。召开换届大会30日前，应将换届准备材料送至业务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审查，确认符合换届条件后方可召开。因特殊情况需提前或延期换届的，须由理事会表决通过，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并经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同意。但延期换届最长不超过一年。

第二十一条　理事会在会员大会闭会期间执行会员大会的

决议，领导本会开展日常工作，对会员大会负责。

第二十二条　理事会的职责是：

（一）执行会员大会的决议；

（二）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

（三）选举和罢免会长、副会长、秘书长（聘任制秘书长可不参加选举）；

（四）根据会员大会的授权，在届中增补、罢免部分理事，最高不超过原理事总数的1/5；

（五）筹备召开会员大会；

（六）向会员大会报告工作和财务状况；

（七）决定会员的吸收、退出和除名；

（八）决定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和实体机构的设立、撤销和变更；

（九）接受监事会提出的对本会违纪问题的处理意见，提出解决办法并接受其监督；

（十）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第二十三条　理事会主要工作规则是：

（一）理事会由会长或授权的副会长召集和主持；

（二）理事会须有2/3以上理事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理事2/3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三）理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四）召开理事会议，原则上应提前10天通知；

（五）理事无正当理由连续三次不参加理事会会议，视为自动放弃理事资格；

（六）每个理事单位只能选派一名代表担任理事。单位调整理事代表，应书面通知本会，报理事会或者常务理事会备案。该单位同时为常务理事的，其代表一并调整。

第二十四条　本会设立常务理事会，常务理事从理事中选举产生。常务理事会与理事会任期相同，与理事会同时换届。常务理事会在理事会闭会期间行使下列职权，并对理事会负责：

（一）领导本会各机构开展工作；

（二）审议和决定重大管理制度；

（三）执行会员大会的决议；

（四）筹备召开会员大会；

（五）决定会员的吸收或处分、除名；

（六）决定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和实体机构的设立、撤销和变更；

（七）决定副秘书长、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聘任；

（八）接受监事会提出的对本会违纪问题的处理意见，提出解决办法并接受其监督。

第二十五条　常务理事会主要工作规则：

（一）常务理事会由会长或授权副会长召集和主持；

（二）常务理事会须有2/3以上常务理事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常务理事2/3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三）常务理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情况特殊时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

（四）常务理事无正当理由连续三次不参加常务理事会会议，视为自动放弃常务理事资格。

第二十六条　本会的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素质好；

（二）在慈善领域内有较大影响；

（三）最高任职年龄不超过70周岁；

（四）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工作；

（五）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

（六）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第二十七条　会长、副会长、秘书长每届任期五年，连任不超过两届。因特殊情况需延长任期或超过最高任职年龄的，须经理事会表决通过，报请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并经登记管理机关批准。

第二十八条　本会的法定代表人为秘书长。本会法定代表人不得同时担任其他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代表本会签署有关重要文件。

第二十九条　本会会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和主持理事会、常务理事会或委托副会长召集和主持理事会、常务理事会；

（二）检查会员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

（三）提名副会长、秘书长人选，报理事会审议;提名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和实体机构主要负责人人选，报常务理事会审议。

第三十条　本会的日常办

事机构为秘书处，负责执行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决议事项，处理本会的日常事务。秘书处向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负责。

第三十一条　本会秘书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办事机构开展日常工作；

（二）领导各内设部门、协调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实体机构开展工作；

（三）提名副秘书长，交常务理事会决定；

（四）决定办事机构、代表机构、实体机构专职工作人员的聘用；

（五）负责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决议的贯彻落实；

（六）组织编制年度工作计划和财务预算报告，经常务理事会批准后，负责组织实施；

（七）组织起草本会各项管理制度，经常务理事会批准后负责组织实施；

（八）处理其他日常事务。

第三十二条　本会设监事会，监事任期与理事相同，期满可以连任。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监事长1名，副监事长1名，由监事会选举产生。监事长和副监事长年龄不超过70周岁。连任不超过两届。

本会的负责人、理事、常务理事、财务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三十三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列席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并对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建议；

（二）对理事、常务理事、负责人执行本会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严重违反本会章程或者会员大会决议的人员提出罢免建议；

（三）检查本会的财务报告，向会员大会报告监事会的工作和提出提案；

（四）对负责人、理事、常务理事、财务管理人员损害本会利益、声誉的行为，要求其及时予以纠正；

（五）向会员大会、党建领导机关、行业管理部门、登记管理机关以及税务、会计主管部门反映本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六）决定其他应由监事会审议的事项。

第三十四条　监事会主要工作规则是：

（一）监事会由监事长召集和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包括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既可以采用现场方式，也可以采用视频或通讯方式召开。定期会议每半年一次；

（三）监事会须有2/3以上监事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监事2/3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三十五条　监事应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会章程，忠实、勤勉履行职责。

第三十六条　本会在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内，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本会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是本会的组成部分，不具有法人资格，不得另行制订章程，不得发放任何形式的登记证书，在本会授权范围内开展活动、发展会员，法律责任由本会承担。

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开展活动，应当使用冠有本会名称的规范全称，并不得超出本会的业务范围。

第三十七条　本会设立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负责人，年龄不得超过70周岁，连任不超过两届。

第三十八条　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财务必须纳入本会法定账户统一管理。

第三十九条　本会在年度工作报告中将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有关情况报送登记管理机关。同时，将有关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第五章　资产管理

第四十条　本会经费来源：

（一）会费；

（二）捐赠；

（三）政府资助；

（四）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活动或服务的收入；

（五）合法投资收入；

（六）利息；

（七）其他合法收入。

第四十一条　本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会员会费。

本会开展评比、表彰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第四十二条　本会经费必须用于本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不得在会员中分配。

第四十三条　本会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第四十四条　本会配备具有专业资格的会计人员。会计不

得兼任出纳。会计人员必须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会计人员调动工作或离职时，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

第四十五条　本会的资产管理执行国家规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接受会员大会和有关部门的监督。资产来源属于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赠、资助的，必须接受审计机关的监督，并将有关情况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

第四十六条　本会换届或更换法定代表人之前必须接受财务审计。

第四十七条　本会的资产，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四十八条　本会专职工作人员的工资和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九条　本会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慈善项目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提高慈善财产使用效益。

第六章　项目管理

第五十条　本会应当合理设计慈善项目，符合本会宗旨和章程的有关规定。优化实施流程，降低运行成本，提高慈善财产使用效益。

（一）本会建立健全慈善项目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对慈善项目的立项、审查、执行、控制、评估、反馈等环节建立科学、有效的规范，设立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专职人员，行使项目管理职责;

（二）本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项目受益人;

（三）本会管理人员的利害关系人不得作为项目受益人。

第五十一条　本会开展重大慈善项目，应当由常务理事会表决通过，且同意的人数不得低于到会常务理事人数的2/3。

本会的重大慈善项目包括：

（一）捐赠（资助）超过500万元的慈善项目；

（二）年度支出占预算总支出20%的慈善项目；

（三）涉外慈善项目；

（四）其他的重大慈善项目。

本会开展重大慈善项目之前，应当及时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遵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按照捐赠协议专款专用。

慈善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自觉接受财政部门、审计机关、业务主管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认真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接受社会监督。

第五十二条　本会建立慈善项目管理档案，保存慈善项目的完整信息，做好慈善项目的建档归档工作。

第七章　章程的修改程序

第五十三条　本会章程的修改，经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审议，报会员大会审议通过。

第五十四条　本会修改后的章程，须在会员大会通过后15日内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经同意，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后生效。

第八章　终止程序

第五十五条　本会完成宗旨、自行解散或由于分立、合并等原因需要注销的，由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提出终止动议。

第五十六条　本会终止动议须经会员大会表决通过，并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第五十七条　本会终止前，须在业务主管单位及有关机关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清理债权债务，处理善后事宜。清算期间，不得开展清算以外的活动。

第五十八条　本会经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后即为终止。

第五十九条　本会终止后的剩余财产，在业务主管单位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于发展与本团体宗旨相关的事业。

第九章　附　则

第六十条　本章程经2019年12月20日第五届会员大会表决通过。

第六十一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会理事会。

第六十二条　本章程自登记管理机关核准之日起生效。

北京市慈善协会

Beijing Charity Assocation

新时代　新慈善

为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砥砺前行

北京市慈善协会第四届理事会

五年（2014-2019）工作巡礼

北京市慈善协会

北京市慈善协会成立于1993年11月，由从事和支持慈善事业的单位及关心热爱慈善事业的个人自愿组成，是经北京市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非营利社会团体法人。2012年被北京市民政局评为“5A”级社会团体、北京市社会组织示范基地，2017年再次评估为“5A”级社会团体。

北京市慈善协会承担着协助政府开展全市大型慈善活动、重大慈善项目及重大自然灾害、突发公共事件的救灾赈济和紧急救助等职责任务，是全市精准救助“慈善兜底”体系建设的主要协同机构，是“慈善北京”建设的平台和引擎。市慈善协会与区慈善协会一体联动，形成全市慈善协同工作体系。近年来，市慈善协会承接了市委“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已连续开展14年，形成了全国著名品牌。承担了汶川地震、玉树地震、北京7·21特大水灾等政府委托的紧急救助任务。市慈善协会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职能作用，设立了筹募管理专项委员会、精准救助专项委员会，推动慈善领域行业治理体系的建设。打造助学、助医、助老、助困、应急救助、定向救助、救灾援建、对外援建八大爱心品牌项目，充分体现慈善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补充作用。其中，“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项目于2018年荣获民政部第十届“中华慈善奖”。在第四届理事会任期的五年间，市慈善协会慈善公益支出超过2亿元，共有64万人次困难群众受益。

“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

“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中，北京市委书记蔡奇带头捐款

市委市政府捐款现场，年轻党员参与捐献活动

市政协捐款现场

市人大捐款现场

“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中，北京市民政局局长李万钧带头捐款

朝阳区十里堡社区主题党日活动捐款现场

市慈善协会工作人员清点捐款箱

“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

首都“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始于2005年5月，市委办公厅值班室党支部、市政府办公厅综合处党支部、市民政局救灾救济处党支部、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处党支部四个党支部，共同发起“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的倡议，点燃了爱心之“火”。倡议得到全市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积极响应。仅一个多月的时间，就有一千余家单位，十万余名党员和近两千名群众参与捐款，当年全市共收到善款680余万元。

为了将爱心之火传承下去，市委常委会决定把“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形成制度，每年“七一”前后集中举行一次。全市党员与广大困难群众患难与共、风雨同舟，成为首都乃至全国慈善领域一道亮丽的风景！

截至2019年10月，全市“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已开展了十四次，参与活动的党员1100余万人次、参与群众220余万人次，共捐赠善款7.2亿元，所有善款全部用于北京市慈善协会的救助项目。“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体现了我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宗旨，使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广大共产党员的关爱，同时也培养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慈善意识，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

河北阜城县前徐小学学生得到喜爱的图书兴奋不已

宏图励志奖学金发放仪式 向受助学校捐赠助学款

第十届“中华慈善奖”奖杯

证书

授予“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项目：

第十届“中华慈善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二〇一八年九月

第十届“中华慈善奖”证书

2019年宏图励志奖助学金发放仪式

品牌救助项目

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以优质项目引领慈善救助新航向。助力脱贫攻坚，是社会组织听党的话跟党走的政治要求。市慈善协会始终把精准扶贫作为重中之重，加强调查研究、创新项目设计、拓展救助领域。

爱心成就未来圆梦行动
大学生慈善助学款发放仪式

向赤峰市慈善总会捐赠助学款

助学款发放仪式上北京邮电大学学生舞蹈表演

爱心成就未来——慈善助学系列项目

该项目分为四个子项目：圆梦行动——大学生慈善助学项目；宏图励志计划——宏志生慈善助学项目；逐梦行动——普通高中生慈善助学项目；手拉手——一对一慈善助学项目。项目共计支出 4421.94 万元，救助贫困学子 23862 人。

北京市慈善协会会长王长连（左一）探望胶质母细胞瘤患者王斌，并为其送去救助金及慰问品

爱心为生命续航——慈善助医项目

该项目分为三个子项目：春雨行动——慈善大病救助项目；春苗行动——慈善儿童大病救助项目；春风行动——慈善罕见病救助项目。共计支出 3387.66 万元，对 815 户家庭的大病患者进行了救助。

// 助医 //

北京市慈善协会法律顾问王振清（右一）
慰问门头沟困难家庭高荣德一家

北京市慈善协会常务副会长朱尔澄（左二）
慰问密云大病患者刘宇帆

受助重病患者家人向北京市慈善协会赠送锦旗

品牌救助项目

北京市慈善协会常务副会长雷占泉（右一）看望敬老院老人

爱心情暖夕阳——慈善助老项目

该项目分为三个子项目：幸福养老计划——文体卫生设施改造项目；扶老助行计划——无障碍设施改造项目；安全保障计划——安全设施改造项目。项目共计支出 1559.72 万元，惠及 3878 位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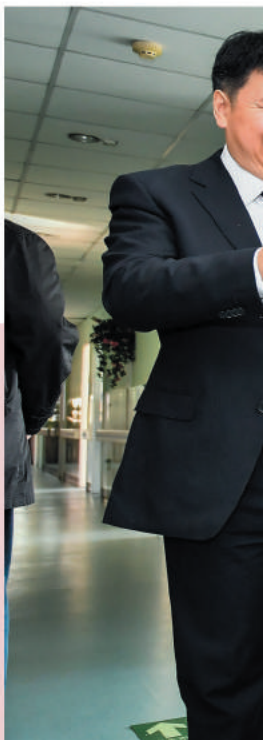

重阳节，北京市慈善协会向老人赠送香囊

延庆瑞康缘敬老院老人在改造后的无障碍封闭通道行走

北京市慈善协会资助的无障碍设施改造项目

北京市慈善协会工作人员前往弘福达养老服务中心慰问敬老院老人

品牌救助项目

北京市慈善协会常务副会长罗文阁（左一）看望困难群众

北京市慈善协会副会长杨德成（左三）、副秘书长吕燕林（左一）看望困难群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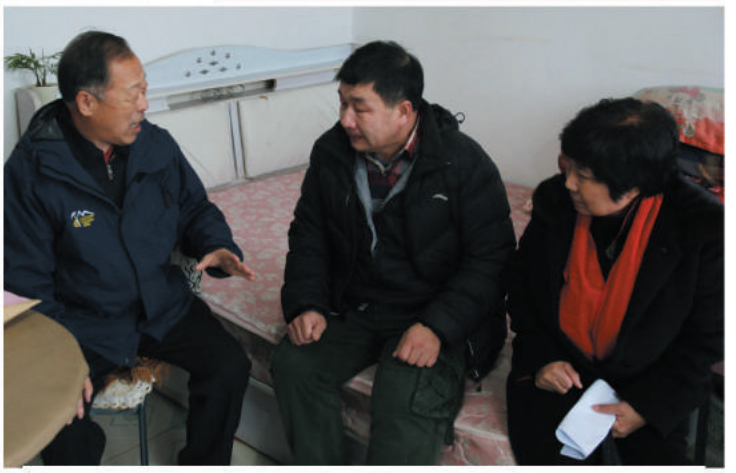

北京市慈善协会常务副会长张凤朝（左一）看望顺义区困难群众，并送去爱心款

爱心撑起明天——慈善助困项目

该项目分为三个子项目：情系京城·爱暖人间——慈善助困项目、共建和谐北京——慈善定向助困项目；阳光普照计划——市福利机构慈善项目。项目共计支出 5788.6 万元，对 16677 名困难党员、群众进行帮扶。

北京市慈善协会常务副会长聂志达（右一）看望困难群众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东沙布台小学受助的蒙古族贫困学生在认真学习

北京市慈善协会援建的云南龙泉中学校园

陕西靖边县动坑乡的贫困学生在援建的书院阅读图书

// 救灾援建 //

爱心共筑新家园——慈善救灾援建项目

协会参与全市对口支援外省市困难地区活动，对口支援新疆和田地区福利事业；出资支持了重庆、青海多所敬老院的维修改造工作，援建四川省雅安市天全县第一、第二农村敬老院，两个农村敬老院按三星级农村敬老院标准规划建设；资助鲁甸县龙头山镇龙泉中学师生购买过冬应急物资，并援建了龙泉中学图书馆，以及内蒙古等贫困地区的中小学建设。项目共计支出 749.84 万元，惠及受灾群众近万人。

北京市慈善协会向赤峰市慈善总会捐款

新疆沙雅县古再勒小学维吾尔族学生在援建的书院阅读图书

品牌救助项目

// 专项基金 //

“爱心助学，圆梦行动”专项基金助学活动

信德公益慈善专项基金项目怀柔敬老院奠基

专项基金帮扶项目

专项基金包括：北汽儿童大病救助爱心专项基金、瑞源德邻专项基金、文明交通专项基金、眼镜城光明使者基金、弘道济世专项基金、泰华慈善助学基金、永涛专项基金、纯青专项基金、致公党爱心专项基金和金鼎轩爱心专项基金。项目领域涉及助学、助老、助医、助困等多个方面，实施地域以北京为主辐射京津冀乃至全国多地。项目共计支出 1575.94 万元，受益人数达 58 万余人。

弘道济世专项基金中秋节爱心活动

小桔灯慈善专项基金捐书活动现场

“眼镜城光明使者”爱心配镜活动

品牌救助项目

积极完成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项目

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开展格列卫、易瑞沙等癌症靶向治疗援助项目 15 个，共接收和发放进口药品价值近 50 亿元，救助患者 17.61 万人次。与总会合作开展微笑列车援助项目，支出 714.36 万元，为 1603 名贫困唇腭裂患者实施了手术。

2018 年启动“拜科奇 Co-Pay 慈善援助项目”，为北京地区贫困的甲型血友病患者提供资金援助，支出 244.78 万元，救助 524 人次血友病患者。2017 年，中华慈善总会授予市慈善协会“吉爱十年奖”、授予协会工作人员“卓越贡献奖”。

北京海关领导来到发药点考察并询问患者情况

特罗凯、安维汀、多吉美项目发药点

中华慈善总会授予市慈善协会“吉爱十年奖”

为给患者发药

少年慈善论坛暨“天下益家 慈善童行 雏鹰爱心行动”年会

主要慈善活动

我们走进燕赵大地，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中贡献力量！我们奔赴西北高原，在脱贫攻坚战中奋往直前！

联合北京血友之家罕见病关爱中心开展“奔跑吧少年”世界血友病日公益活动

举办京剧专场演出，答谢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慈善义举

举办“新时代慈善——传统与创新”主题沙龙

举办“善行天下，爱在身边”大型慈善拍卖会

“雏鹰爱心行动”走进京津冀

为新疆小学捐献开学礼物，孩子们的心里乐开了花，
深切感受到了万里之外北京亲人的关怀

北京市慈善协会工会组织健步走活动

北京市慈善协会副会长王昀东在北京市社会组织参
与脱贫攻坚和精准扶贫动员大会上发言

主要慈善活动

主办的“奔跑吧！少年”血友儿童夏令营顺利展开

组织小学生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为山区小伙伴送去他们编织的围巾

成立“幼人之幼”爱心资金为福利院孩子们献爱心

关爱困境儿童“十元慈善”捐赠活动现场

联合浦发银行北京分行开展“为爱开跑”公益活动

与北京市教委联合开展“一张纸献爱心”活动

参加大型慈善主题展览

“温暖童心 与爱同行”慈善北京·关爱困境儿童公益行活动活动现场

“雏鹰爱心行动”走进崇礼

主要慈善活动

出资为河北孩子们购买图书

为新疆小学生捐赠开学礼物，
现场为学生们分发爱心书包、爱心图书

与爱可泰隆医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
“关注肺动脉高压—携手同行、为爱护航”大型公益跑活动在北京奥林匹克森林公园举行

主要慈善活动

北京市慈善协会副会长王昀东和受助的赤峰蒙古族小学生合影

举办慈善活动暨微信筹款启动仪式。
图为爱心捐赠获奖单位和个人与颁奖领导合影

"为爱而走"慈善健走活动

协会自身建设

北京市慈善协会以党建工作为引领，以《慈善法》为依据，以诚信自律为准则，以打造“和谐型、学习型、智慧型、创新型”团队为目标，大力加强协会制度建设、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员工荣誉感、使命感，调动员工的能动性，提升队伍执行力，使队伍更加职业专业、精干高效。协会严格落实公开募捐活动备案工作，制定信息公开制度，修订完善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财务管理办法、学习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规范工作流程，确保协会各项工作有章可循。

协会自身建设

参加第二十届“京台科技论坛”公益论坛

北京市慈善协会工会组织拓展活动

接受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

历年"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刊登各大知名报纸并做相关报道

《慈善北京》已出版发行 32 期

工会召开第二届会员大会，并进行了换届选举

协会领导在密云区调研

党员参加“纪念
参观五四运动

协会自身建设

党员参加朝阳区纪念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九十周年暨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全国红色收藏展览

党员参加植树活动

及时将共产党员献爱心捐款情况及款物使用情况进行公示

京台志工交流活动

"五四运动 100 周年主题活动"
发源地北大红楼革命教育基地

协会自身建设

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学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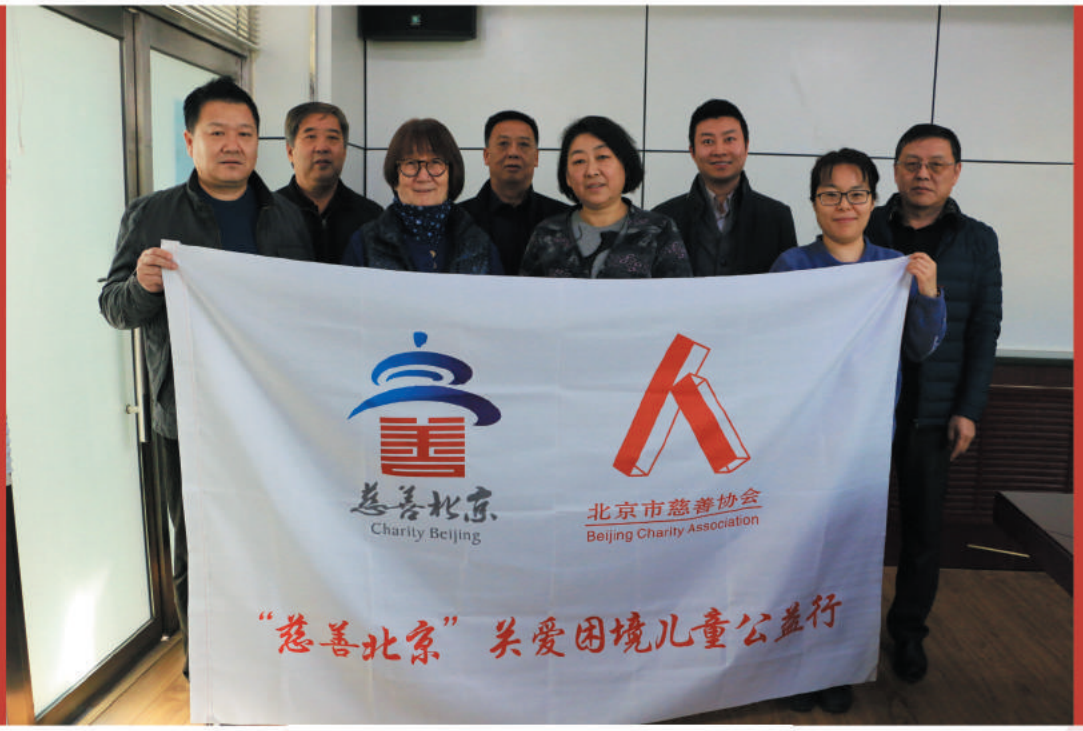

开展“困境儿童保障工作”调研，图为怀柔区调研会现场

北京市慈善协会
BEIJING CHARITY ASSOCIATION

协会介绍　慈善动态　各区风采　公益风采　公益影像　捐赠指南　志愿服务　政策法规　慈善北京　资料下载　联系我们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政策法规 > 关于公开北京市社会福利群体“精准帮扶”需求调查情况的公告

关于公开北京市社会福利群体“精准帮扶”需求调查情况的公告

2019-12-09 14:32:11

根据市政府《关于在“十三五”时期实施精准救助的意见》（京政办（2016）52号），市民政局联合市妇联、市残联、市老龄办在全市16个区、333个街道（乡镇）、16515个社区（村）开展了社会福利群体“精准帮扶”需求调查工作，截至2019年10月底，普查数据和分析报告已经完成。

本次调查以2018年底数据为普查基数，普查对象分为三类：困境老年人、残疾人和困境儿童，覆盖全市所有常住家庭户和集体户，共普查到困境人员835862人，其中困境老年人672478人、残疾人153011人、困境儿童10373人。因拒访等各种原因，普查虽未达到全面查到的初衷，但从已取得的数据和分析情况看，也基本获得了北京市三类困境人群的个人基本信息、健康和自理状况、受教育程度、就业状况、参加社会保险情况、主要生活来源、婚姻状况、福利和服务享受现状和需求信息，以及主要照料者/监护人的基本个人信息、照料/监护状况和压力情况。

为更大范围地发挥调查数据的分析研究和开发运用，经研究决定，现将调查主要成果面向社会公开发布，供各政府部门、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学者专家和有志于养老服务的人员研究使用，在引用时请注明数据来自北京市民政局社会福利群体“精准帮扶”需求调查成果。

附件：

向您致敬！

北京市慈善协会
Beijing Charity Assocation

尊敬的爱心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和爱心人士：

二十六年风雨历程，二十六年慈善之路。北京市慈善协会从无到有，从点到面，从传统到现代，沐风栉雨，砥砺前行。协会取得的每一点成绩，都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

每次灾难来临，您第一时间送来善款和物资；

每年开学在即，您为困难学生送去助学款、关爱情；

每逢重阳节，您为孤寡老人送去儿女般亲情和欢声笑语；

年年春节，您为困难家庭送去米、面和衣服。

您的慈善情怀使我们肃然起敬！它是黑暗中的一盏灯、寒夜里的一团火，照亮前行的路，温暖心灵和人生。

面对笔笔善款，颗颗爱心，我们一定倍加珍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深入开展以“精准帮扶”为主题的助医、助学、助困、助老系列活动，为困难群众、贫困学子、重大疾病患者和突发灾害受灾对象等弱势群体雪中送炭，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慈善事业是一曲大爱长歌，我们将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契机，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北京市促进慈善事业若干规定（修订草案）》等法律法规为依据，紧紧围绕“慈善北京”建设，着力打造“首善北京”的城市新名片，汇聚起全社会支持、奉献慈善事业的满满的正能量。我们更翘首期待，社会各界更多的爱心人士继续担当起助力慈善、反哺社会的公益责任，让慈善之光辉耀京城大地。让我们勠力同心，携手共进，为慈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再次向参与北京市慈善事业的所有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及个人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谢意！

携手慈善，你我同行！

爱心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名录

（捐款 5 万元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如因统计遗漏深表歉意）

北京瑞源文德科技有限公司
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北京八方达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宝源润达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抱一艺坊文化艺术中心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北京成瑞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道桥建设集团
北京地铁运营公司
北京东方艾狄尔会展有限公司
北京二商集团
北京纺织控股公司
北京福金文化有限公司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鸿瑞泰姬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
北京嘉源易润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鼎轩酒楼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晋江原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
北京粮食集团
北京隆达轻工控股公司
北京欧陆金鑫国际贸易公司
北京鹏龙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菩提心企业经营管理公司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汽车制造厂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泰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邮政公司
北京市政路桥管理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数码港投资公司
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
北京祥龙资产经营公司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公司
北京钇源慧文化传播公司
北京雍和宫旅游服务公司
北京永丰伟业混凝土公司
北京永辉超市
北京约基工业公司
北京中逸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爱心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名录

（捐款 5 万元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如因统计遗漏深表歉意）

大成律师事务所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湖南国讯医药网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美卓矿机（天津）国际贸易公司
三仟院（上海）纺织科技公司
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公司
市城乡建设集团
市电力公司
市烟草专卖局
首都旅游集团
首钢总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北京分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超市发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秦龙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首都民政文化研究会
北京爱晚基金会
北京金杜公益基金会
北京苹果基金会
北京兴大助学基金会
戈友公益援助基金会
北京温暖基金会
北京市道教协会
中国政法大学党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首都师范大学
清华大学
华北电力大学
北京邮电大学
北京外国语大学
北京师范大学
北京联合大学
北京交通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北京工业大学
北京大学
北方工业大学
北京市海淀慈善协会
北京市通州区慈善协会

爱心个人名单

（捐款1万元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如因统计遗漏深表歉意）

艾瑞菡
敖军
白宝贵
白树森
曾永涛
陈孝英
陈玉丰
杜家驹
黄颖
李广平
刘玉洁
李俊伟
李占平
刘力
刘青
马江涛
彭亦军
戚克学
吴淑珍
史辉
唐浩家
外籍爱心人士（VON）
王德龙
王权
吴浣苓
吴旻瑞
相军
徐铁星
徐征宇
闫秀文
杨磊
杨孝芬
月洪屾、新芸
张凤朝
张桓
张俏
张舒
张雪
张扬志
周毅
索爱玲

荣誉墙

中华慈善突出贡献项目奖

二〇一〇年度优秀慈善公益组织

北京市社会组织示范基地
北京市民政局

授予：北京市慈善协会
二〇一一年度优秀慈善公益组织

中国社会组织评估等级
CHINA SOCIAL ORGANIZATION EVALUATION GRADE
AAAAA
北京市民政局
BEIJING CIVIL AFFAIRS BUREAU

北京市慈善协会
突出贡献组织奖

北京市慈善协会捐资助学捐赠仪式

北京市慈善协会
BPF

北京市慈善协会
大爱无疆
善德永存

捐赠证书
北京市慈善协会

新时代　新慈善

印刷单位:北京连清浦伟印刷厂　印刷数量:7000册　印刷日期2019年12月　发送各会员及会员单位